



中实能源
NEEQ: 834766

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陈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纪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鲁纪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6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中实能源、股份公司	指	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抒咨询	指	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裕鑫投资	指	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同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	指	上海涌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指	淮安涌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法定代表人	陈斌	成立时间	2011年11月4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斌、吴晓霞夫妇），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批发业（F）-批发和零售业（F51）-批发业-矿产品、建材及化工-石油及制品批发（F516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石油化工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中实能源	证券代码	834766
挂牌时间	2015年12月11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3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红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伴亭路488号14楼1405室
电话	021-37601271	电子邮箱	251276544@qq.com
传真	021-37601273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伴亭路488号14楼1405室	邮政编码	201615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58404812X2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伴亭路488号4幢10层		
注册资本（元）	5,000,000元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石油及制品批发行业，主要业务为石油化工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主要销售成品油和有机化学原料等。

公司系提供石油化工产品销售供应链服务，加强了成品油销售队伍的建设，积极开拓末端销售市场，向国内油品经营企业、炼厂提供成品油和原料性石油化工产品，由单一的油品贸易业务发展为以绿色能源为主兼顾油品批零业务。公司推行营销精细化管理取得效益，尝试用联网营销使公司的收益多样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712,608,238.88	1,492,731,278.64	81.72%
毛利率%	1.06%	0.0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0,374.22	-2,003,071.80	255.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10,374.22	-1,942,806.39	26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1.38%	-28.7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1.38%	-27.90%	-
基本每股收益	0.62	-0.40	225.2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05,068,565.90	496,225,433.64	42.09%
负债总计	695,996,849.84	490,264,091.80	41.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71,716.06	5,961,341.84	52.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1	1.19	52.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9.11%	96.8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8.71%	98.80%	-
流动比率	1.01	1.01	-

利息保障倍数	387.15	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809.52	2,326,179.34	-20.52%
应收账款周转率	5.98	7.09	-
存货周转率	70.67	21.1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2.02%	68.8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1.72%	205.12%	-
净利润增长率%	255.28%	-201.4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041,378.62	0.57%	2,437,292.96	0.49%	65.8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32,952,116.29	89.77%	266,063,575.29	56.62%	137.90%
存货	15,476,741.79	2.20%	60,480,670.44	12.19%	-74.41%
固定资产	29,263.65	0.00%	49,670.49	0.01%	-41.08%
应付账款	402,005,117.35	57.02%	144,576,474.52	29.14%	178.06%
其他应付款	89,715,113.99	15.28%	123,656,140.84	24.92%	-27.45%
合同负债	158,722,606.97	27.04%	202,762,927.89	40.86%	-21.72%
其他流动资产	280.00	0.00%	3,137,158.33	0.63%	-99.99%
预付款项	50,624,748.02	8.62%	163,042,516.58	32.86%	-68.95%
其他应收款	87,467.52	0.01%	33,854.00	0.01%	158.37%
在建工程	1,195,413.25	0.17%			1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增加了 65.81%，本期货币资金 404.1 万元，较上年同期 243.72 万元增加了 160.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油品销售业务量增加，货币资金量增加。
- 2、应收账款增加了 137.90%，本期金额为 63,295.21 万元，较上年同期 26,606.36 万元增长 36,688.85 万，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量增长，应收账款随之增长。
- 3、存货减少了 74.41%，本期存货 1,547.67 万元，较上年同期 6,048.07 万元减少了 4,500.3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逐渐成熟，油品销售过程中减少存货储量，故存货减少，储存的成本也随之减少。
- 4、固定资产减少了 41.08%，本期金额为 2.93 万元，较上年同期 4.97 万减少了 2.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 5、应付账款增加 178.06%，本期应付账款 40,200.51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457.65 万元增加了 25,742.86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量增加，故而采购量随之增加。

6、其他应付款减少 27.45%，本期其他应付款 8,971.51 万元，较上年同期 12,365.61 万元减少了 3,394.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账款收回情况较好。

7、合同负债减少 21.72%，本期合同负债 15,872.26 万元，较上年同期 20,276.29 万元减少了 4,404.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客户提前打款意愿降低，故导致合同负债减少。

8、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99.99%，本期其他流动资产 0.028 万元，较上年同期 313.72 万元减少了 313.69 万元，主要原因是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

9、其他应收款增加 158.37%，本期其他应收款 8.75 万元，较上年同期 3.38 万元增加 5.36 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企业向关联方支付往来款项增多，导致其他应收款增加。

10、预付账款减少 68.95%，本期预付账款 5,062.47 万元，较上年同期 16,304.25 万元减少 11,241.78 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供应商的结算期缩短，企业预先支付的资金减少。

11、资产总计增加 42.09%，本期总资产 70,506.86 万元，较上年同期 49,622.54 万元增加了 20,884.31 万元，这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业务增加新增应收账款 36,688.85 万元，货币资金增加 160.41 万元。

12、存货周转率本期为 70.67，相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34.44%，由于本期积压的存货因当年加强了存货管理而减少，而营业成本因业务量增长而增加，导致存货周转率增加。

13、在建工程本期增加 119.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此项目为我司的租赁仓储罐区改建工程，经过与仓储罐区的深入协商，双方达成共识，即改建所需费用暂由我司承担，以抵扣相应的租金。目前，改建工程正在稳步推进中，预计将于 2024 年 6 月全面竣工。为确保工程进度的透明化和财务处理的规范性，我司已将此项未完工程暂时纳入在建工程管理体系中。待工程圆满完成后，我们将依据合同约定，结算相关费用，并以此冲抵应支付的仓储租金，预计也将改善我司将来的成本效益。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712,608,238.88	-	1,492,731,278.64	-	81.72%
营业成本	2,683,851,604.05	98.94%	1,491,557,164.43	99.92%	79.94%
毛利率%	1.06%	-	0.08%	-	-
销售费用	4,405,388.90	0.16%	496,839.51	0.03%	786.68%
管理费用	3,160,648.86	0.12%	3,912,467.79	0.26%	-19.22%
财务费用	68,739.44	0.00%	99,757.57	0.01%	-31.09%
信用减值损失	-5,570,478.98	-0.21%	1,954,636.5	0.13%	-384.99%
其他收益	428.06	0.00%	397.32	0.00%	7.74%
营业利润	13,970,169.70	0.52%	-1,710,793.44	-0.11%	916.59%
营业外收入			1,692.94	0.00%	-100.00%
营业外支出			82,046.82	0.01%	-100.00%
净利润	3,110,374.22	0.11%	-2,003,071.80	-0.13%	255.2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271,260.82 万元，较上年度 149,273.13 万元增加了 121,987.70 万元，增加

81.72%，主要原因系 2023 年油品贸易市场呈现出波动上升的趋势，公司敏锐地捕捉到了这一市场动向，加大了油品销售业务的投入，通过优化销售策略、提升服务质量，成功吸引了更多优质客户，实现了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因此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的变化。

2、公司本年度营业成本 268,385.16 万元，较上年度 149,155.72 万元增加了 119,299.44 万元，增加 79.94%，主要原因系伴随主营业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原材料、运输、仓储等方面的需求也相应增加，导致了营业成本的上升。同时，油价的波动也对公司的营业成本产生了影响。在报告期内，油价经历了多次起伏，公司在采购和销售过程中不断调整策略，以应对油价波动带来影响。

3、公司本年度销售费用 440.54 万元，较上年度 49.68 万元增加了 390.85 万元，增加 786.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油品贸易企业 23 年拓展新客户，该客户的配送由企业找运输公司配送，该费用由公司承担，所以 23 年有运费增加。23 年增加一名销售人员，同时实控人陈斌从 23 年起转入销售部，另外由于李红伟主要负责业务领域，其相关应酬费用也纳入销售费用，以上原因造成 23 年较上年增加。

4、公司本年度管理费用 316.06 万元，较上年度 391.25 万元减少了 75.18 万元，减少 -19.2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租赁、薪酬等费用减少。

5、公司本年度财务费用 6.87 万元，较上年度 9.76 万元减少了 3.10 万元，减少 -31.0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减少。

6、公司本年度信用减值损失-557.05 万元，较上年度 195.46 万元增加了 752.51 万元，变动 -384.99%，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

7、公司本年度营业利润 1,397.02 万元，较上年度 -171.08 元增加了 1,568.10 万元，增加 916.5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大幅增加以及全球油价波动的积极影响，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灵活调整采购和销售策略，有效降低了成本，进一步提升了营业利润。

8、公司本年度净利润 311.04 万元，较上年度 -200.31 万元增加了 511.35 万元，增加 255.28%，主要原因是公司紧密关注市场动态，灵活调整经营策略，通过优化采购和销售计划，降低成本，提高销售利润，从而实现了净利润的大幅增长。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712,608,238.88	1,492,731,278.64	81.72%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2,683,851,604.05	1,491,557,164.43	79.94%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油品贸易收入	2,712,608,238.88	2,683,851,604.05	1.06%	81.72%	79.94%	0.98%
合计	2,712,608,238.88	2,683,851,604.05	1.06%	81.72%	79.94%	0.98%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271,260.82 万元，较上年度 149,273.13 万元增加了 121,987.70 万元，增加 81.72%，主要原因系 2023 年油品贸易市场呈现出波动上升的趋势，公司敏锐地捕捉到了这一市场动向，加大了油品销售业务的投入，通过优化销售策略、提升服务质量，成功吸引了更多优质客户，实现了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因此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的变化。

2、公司本年度营业成本 268,385.16 万元，较上年度 149,155.72 万元增加了 119,299.44 万元，增加 79.94%，主要原因系伴随主营业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原材料、运输、仓储等方面的需求也相应增加，导致了营业成本的上升。同时，油价的波动也对公司的营业成本产生了影响。在报告期内，油价经历了多次起伏，公司在采购和销售过程中不断调整策略，以应对油价波动带来影响。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富达金驼铃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241,517,451.88	9%	否
2	浙江自贸区中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57,457,162.78	6%	否
3	山东盛世佳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3,546,990.02	4%	否
4	山东齐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61,510,139.82	2%	否
5	浙江永喆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8,182,017.25	2%	否
合计		612,213,761.75	2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金澳科技（湖北）化工有限公司	65,539,176.10	3%	否
2	山东嘉业能源有限公司	65,197,997.92	3%	否
3	山东德高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4,235,697.48	2%	否
4	山东金恒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销售有限公司	14,135,365.72	1%	否
5	舟山市海港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4,036,290.63	1%	否
合计		213,144,527.85	1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809.52	2,326,179.34	-2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85	0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415.01	0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8 万元，较上年度 232.62 万元减少了 47.73 万元，减少了

25.82% ，主要原因系公司油品贸易业务量的增加，需要支付更多的现金用于采购油品、油品的运输、仓储和配送和其他业务费用和日常开支，如办公费用、差旅费用、会议费用等，导致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出增加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加了 0.53 万元，增加了 100.00%，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电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涌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石油化工产品的销售	5000 万	485,050,346.33	32,830,434.65	1,540,360,403.66	29,159,086.51
淮安涌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石油化工产品的销售	5000 万	9,342,526.46	-158,757.30	49,257,150.29	1,887,132.4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总体金额仍然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弱。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于新的主营业务，以石油化工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为主。</p> <p>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采取多种措施，扩大销售规模，严格管控费用；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强自身服务客户的能力和水平，维护好已有客户；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恢复国际油品大宗贸易，增加贸易量。通过多方努力，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p>
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管理层发生变化风险	<p>2017年8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陈斌、吴晓霞夫妇。陈斌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吴晓霞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截至2023年末，陈斌、吴晓霞通过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85.00%的股份，通过裕鑫投资间接控制公司14.996%的股份;陈斌、吴晓霞夫妇合计间接控制了公司99.996%的股份。若二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通过制度的约束防止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财务等诸多方面进行不当控制。</p>
3、公司治理的风险	<p>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在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中，在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中得到了逐渐完善。随着主营业务的变更，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主动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部门出台的新制度、新政策，积极向政策相关部门、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等咨询、沟通和学习，努力提高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的能力；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规范公司的内部管理体制。</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8,094,077.50	208,094,077.5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向陈斌、李红伟关联方借款，借款利率为零，具体明细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有利息及原因	利率
陈斌	实际控制人	36,947,237.18	0.00	1,800,891.22	35,146,345.96	无	无
李红伟	董事	85,539,584.66	208,094,077.50	239,983,891.53	53,649,770.63	无	无
合计	-	122,486,821.84	208,094,077.50	241,784,782.75	88,796,116.59	无	无

上述关联交易借款补充了公司的流动资金，使得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运作，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补充审议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向李红伟借款 57,121,332.80 元，事前审议 2023 年下半年公司向李红伟借款 60,000,000 元，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补充审议 2023 年下半年公司向李红伟借款 90,972,744.70 元。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对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是否完成整改
李红伟	否	90,972,744.7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是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收购人	2017年8月22日	-	收购	保持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收购人	2017年8月22日	-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收购人	2017年8月22日	-	收购	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的说明及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收购人	2017年8月22日	-	收购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收购人	2017年8月22日	-	收购	股份锁定的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收购人	2017年8月22日	-	收购	收购后不注入金融资产的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收购人	2017年8月22日	-	收购	收购完成后不注入房地产开发、房地产投资等涉房地产业务的承诺	参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8月10日	2019年3月5日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8年8月10日	2018年11月30日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中，建抒咨询关于此次收购行为作出了以下公开承诺事项：

1、关于保持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收购人及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保持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保证地宝网络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地宝网络的独立经营；本公司保证地宝网络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不违规占用地宝网络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以地宝网络的资产为自身的债务提供担保；保证地宝网络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

2、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收购人及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法人、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地宝网络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和销售与地宝网络及其子公司研制和销售产品、服务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或服务；保证未来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法人、企业或经济组织（包括后续设立或收购、接收、经营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也绝不会与地宝网络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

3、关于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的说明及承诺收购人出具《关于不存在第六条规定情形的说明及承诺》：“就收购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宝网络”）股份事宜，本公司作为收购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收购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2）收购人最近 2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3）收购人最近 2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4）收购人为自然人的，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其他情形。”

4、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收购人及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是否存在关联交易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鉴于本公司拟收购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宝网络”）股份并成为该公司股东，现就本公司减少和规范与地宝网络关联交易事宜作出以下承诺：（1）收购人及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在本次收购前与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2）在收购人作为公司大股东期间，收购人及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收购人及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将与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西地宝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贵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收购人出具《关于股份锁定承诺书》：“本公司自完成收购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会转让所收购的股份；若违反承诺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因此造成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的任何损失，本公司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关于收购后不注入金融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及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收购后不注入金融资产的承诺》：“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取得地宝网络控制权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向挂牌公司注入金融类企业或金融类资产。上述金融类企业或金融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企业或相关资产：1、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监管并持有相应监管部门颁发的《金融许可证》等证牌的企业；2、私募基金管理机构；3、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4、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或资产。”

7、关于收购完成后不注入房地产开发、房地产投资等涉房地产业务的承诺

收购人及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收购完成后不注入房地产开发、房地产投资等涉房业务的承诺》：“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取得地宝网络控制权后，在符合监管要求前，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向挂牌公司注入房地产相关资产。上述房地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企业或相关资产：房地产开发或房地产投资企业或相关的资产或业务。”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四)失信情况

(一)基本情况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陈斌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

公司任职：其他

执行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1）沪 0115 民初 14095 号

立案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

案号：（2021）沪 0115 执 17218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
公司任职：其他

执行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1）沪 0115 民初 14095 号
立案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
案号：（2021）沪 0115 执 17218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
公司任职：其他

执行法院：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9）沪 0117 民初 10241 号
立案时间：2020 年 11 月 16 日
案号：（2020）沪 0117 执恢 373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陈斌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
公司任职：其他

执行法院：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0）沪 0117 民初 3556 号
立案时间：2020 年 8 月 14 日
案号：（2020）沪 0117 执 6473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秦剑麟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否
公司任职：是

执行法院：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2）沪 0107 民初 3736 号
立案时间：2023 年 07 月 11 日
案号：（2023）沪 0107 执 4481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普陀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 一、（2021）沪 0115 民初 14095 号支付申请人 4,100,000.00 元，与对方和解，按协议按期付款，剩余最后一期未到期付款；
- 二、（2019）沪 0117 民初 10241 号支付申请人 9,348,843.00 元，与对方和解，按协议按期付款，剩余最后一期未到期付款；
- 三、（2020）沪 0117 民初 3556 号支付申请人 750,000 元，执行金额已还清，终本案件；
- 四、（2023）沪 0107 执 4481 号支付申请人 1508660.00，双方已达成和解，24 年 4 月将支付最后一期款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470,834	69.42%	0	3,470,834	69.4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20,834	54.41%	0	2,720,834	54.41%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29,166	30.58%	0	1,529,166	30.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29,166	30.58%	0	1,529,166	30.58%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 有的质 押股份 数量	期末持 有的司 法冻结 股份数 量
1	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4,250,000	0	4,250,000	85.00%	1,529,166	2,720,834	0	0
2	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9,800	0	749,800	14.996%	0	749,800	0	0
3	迟重然	200	0	200	0.004%	0	200	0	0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00%	1,529,166	3,470,834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建抒咨询系陈斌、吴晓霞投资设立，其中陈斌为法定代表人；裕鑫投资系陈斌、吴晓霞合伙设立，其中陈斌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前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吴晓霞	董事长	女	1986年7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6日	0	0	0	-
李红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1990年4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6日	0	0	0	-
鲁纪敏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77年1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6日	0	0	0	-
赵忠伟	董事	男	1985年8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6日	0	0	0	-
任桃白	董事	女	1979年8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6日	0	0	0	-
刘红梅	监事会主席	女	1968年9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6日	0	0	0	-
陈莉	监事	女	1984年3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6日	0	0	0	-
秦剑麟	监事	男	1962年11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6日	0	0	0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吴晓霞与实际控制人陈斌系夫妻关系，建抒咨询系陈斌、吴晓霞投资设立，其中陈斌为法定代表人；裕鑫投资系陈斌、吴晓霞合伙设立，其中陈斌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	1	1	4
销售人员	1	1	0	2
财务人员	4	1	0	5
人力资源部人员	2	0	0	2
证券事业部人员	1	0	0	1
员工总计	12	3	1	1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7	9
专科	5	5
专科以下	-	-
员工总计	12	1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不同部门、不同岗位不同薪酬的制度。在每月发放工资同时，依据相关法规，给公司每个员工交纳员工的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伤保险等。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人为职工

监事，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按照《公司法》、《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

公司建立了与日常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现代企业管理机制。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三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公司的三会决议文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执行情况良好。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当前主营业务是石油化工产品的研发及销售。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资产，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专有技术及技术服务系统和市场营销系统，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不存在资产被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斌、吴晓霞夫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公司在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治理基本规范，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的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要求，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可以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同时，公司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机制。

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监事和有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履行职责。但由于公司治理制度不完善，相关人员对于法律法规了解程度不足等原因，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决议登记不规范；执行董事和监事任期届满后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时重新委派；未建立关联交易等决策制度，关联方往来款未履行决策程序等不规范情形。但上述事项未对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造成重大损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同时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管理等制度。公司现有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利益提供合适保护，也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4）第 43034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1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赵怡超 7 年	傅国强 3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5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4）第 430340 号

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怡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傅国强
2023年4月17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041,378.62	2,437,292.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632,952,116.29	266,063,575.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50,624,748.02	163,042,516.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87,467.52	33,854.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5,476,741.79	60,480,670.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280.00	3,137,158.33
流动资产合计		703,182,732.24	495,195,067.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29,263.65	49,670.49
在建工程	六、8	1,195,413.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9	523,293.75	980,695.55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137,863.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5,833.66	1,030,366.04
资产总计		705,068,565.90	496,225,433.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1	402,005,117.35	144,576,474.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2	158,722,606.97	202,762,927.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3	730,579.26	593,875.06
应交税费	六、14	23,283,852.57	848,811.47
其他应付款	六、15	89,715,113.99	123,656,140.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6	576,228.02	583,450.04
其他流动负债	六、17	20,633,938.90	16,657,978.58
流动负债合计		695,667,437.06	489,679,658.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18	198,589.09	584,433.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823.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412.78	584,433.40
负债合计		695,996,849.84	490,264,091.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9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0	15,977.71	15,977.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1	44,616.35	373,195.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2	4,011,122.00	572,16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71,716.06	5,961,341.8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71,716.06	5,961,341.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5,068,565.90	496,225,433.64

法定代表人：陈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纪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纪敏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0,559.81	1,598,016.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184,992,236.32	99,047,998.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432,180.48	66,867,335.25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24,644,930.94	22,356.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93,107.48	11,582,167.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00	280.00
流动资产合计		240,683,295.03	179,118,153.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400,000.00	1,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1,195,413.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2,379.43	
无形资产			484,758.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732.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1,525.02	1,884,758.87
资产总计		243,594,820.05	181,002,912.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4,767,611.05	62,088,299.3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66,411.36	542,278.24
应交税费		6,239,389.67	583,099.97
其他应付款		23,782,394.22	36,900,934.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44,180,993.64	74,624,631.1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810.38	264,112.91
其他流动负债		5,743,529.17	
流动负债合计		265,639,139.49	175,003,356.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5,046.99	263,672.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594.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641.85	263,672.56
负债合计		265,794,781.34	175,267,02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1,149.62	631,149.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497.38	397,189.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853,608.29	-292,45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199,961.29	5,735,88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3,594,820.05	181,002,912.2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712,608,238.88	1,492,731,278.64
其中：营业收入	六、23	2,712,608,238.88	1,492,731,278.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93,068,018.26	1,496,397,105.90
其中：营业成本	六、23	2,683,851,604.05	1,491,557,164.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4	1,581,637.01	330,876.60
销售费用	六、25	4,405,388.90	496,839.51

管理费用	六、26	3,160,648.86	3,912,467.7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7	68,739.44	99,757.57
其中：利息费用		36,178.18	
利息收入		7,675.64	1,794.21
加：其他收益	六、28	428.06	397.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5,570,478.98	1,954,636.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70,169.70	-1,710,793.44
加：营业外收入	六、30		1,692.94
减：营业外支出	六、31		82,046.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70,169.70	-1,791,147.32
减：所得税费用	六、32	10,859,795.48	211,924.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0,374.22	-2,003,071.8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0,374.22	-2,003,071.8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0,374.22	-2,003,071.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10,374.22	-2,003,071.8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10,374.22	-2,003,071.8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0

法定代表人：陈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纪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纪敏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122,990,684.93	654,092,346.76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142,135,725.68	655,311,497.79
税金及附加		743,875.85	96,534.08
销售费用		2,334,027.31	
管理费用		2,002,324.56	1,836,530.0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2,122.08	47,249.26
其中：利息费用		15,901.40	
利息收入		2,517.50	543.74
加：其他收益		410.52	385.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91,854.51	2,314,223.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948,834.54	-884,855.5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52.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48,834.54	-885,008.11
减：所得税费用		-12,989.85	30,975.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935,844.69	-915,983.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935,844.69	-915,983.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935,844.69	-915,983.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49,979,635.69	1,863,929,580.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315,470.24	305,719,41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5,295,105.93	2,169,648,991.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7,104,716.91	1,864,451,439.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4,380.66	1,898,75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1,494.63	791,264.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925,704.21	300,181,35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3,446,296.41	2,167,322,81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809.52	2,326,179.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08.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8.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8.85	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415.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41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415.01	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3	1,604,085.66	2,326,17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7,292.96	111,113.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1,378.62	2,437,292.96

法定代表人：陈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纪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纪敏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1,421,971.08	874,670,927.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269,297.50	201,053,06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8,691,268.58	1,075,723,990.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4,059,051.62	804,186,668.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0,224.46	1,343,597.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564.89	127,909.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672,883.99	268,471,94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9,168,724.96	1,074,130,12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456.38	1,593,868.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7,456.38	1,593,868.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8,016.19	4,147.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0,559.81	1,598,016.1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5,977.71				373,195.26		572,168.87		5,961,34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15,977.71				373,195.26		572,168.87		5,961,341.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28,578.91		3,438,953.13		3,110,374.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10,374.22		3,110,374.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8,578.91	328,578.91		
1. 提取盈余公积										-328,578.91	328,578.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5,977.71					44,616.35	4,011,122.00		9,071,716.06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5,977.71				373,195.26		2,575,240.67		7,964,413.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15,977.71				373,195.26		2,575,240.67		7,964,413.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3,071.80		-2,003,071.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3,071.80		-2,003,071.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				15,977.71			373,195.26		572,168.87		5,961,341.84

法定代表人：陈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纪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纪敏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631,149.62				397,189.70		-292,455.92	5,735,883.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631,149.62				397,189.70		-292,455.92	5,735,883.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374,692.32		-27,561,152.37	-27,935,844.69

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935,844.69	-27,935,844.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4,692.32	374,692.32
1. 提取盈余公积											-374,692.32	374,692.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				631,149.62			22,497.38		-27,853,608.29	-22,199,961.29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631,149.62			397,189.70			623,527.56	6,651,86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631,149.62			397,189.70			623,527.56	6,651,86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5,983.48	-915,983.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5,983.48	-915,983.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631,149.62				397,189.70		-292,455.92	5,735,883.40

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是由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甘玖林、邓颖昌、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邓爱梅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并经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将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取得了南昌市市场和质量监督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58404812X2。公司 201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斌。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伴亭路 488 号 4 幢 10 层 1007 室。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石油及制品批发

经营范围：从事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品油经营,石油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润滑油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商务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石油化工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自助分类广告服务、生活管家服务。

（三）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原名为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忠实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4 日 在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601002102014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00 万元，由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00 万元。股东所出资本业经江西国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于 2011 年 11 月 2 日出具了赣国辰会验字 2011 第 10-060 号验资报告。经营范围：网络技术信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会展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

开发（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甘玖林。

2015年5月26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江西飞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100%股权转让给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5%、邓爱梅12%、邓颖昌20%、甘玖林33%。同时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由甘玖林、邓颖昌、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邓爱梅以货币资金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其中：甘玖林出资165万人民币，占33.00%；邓颖昌，出资100万人民币，占20.00%；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万人民币，占20.00%；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出资75万人民币，占15.00%；邓爱梅出资60万人民币，占12.00%。股东所增资本业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15年6月4日出具了CHW验字（2015）0035号验资报告。经营范围变更为：为居民提供有偿帮助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业务覆盖范围：江西；在许可证核定范围内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06月16日）；网络技术信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会展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6月26日，江西地宝网络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将截止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5,631,149.62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500万元，余额631,149.62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其中：甘玖林出资165万人民币，占33.00%；邓颖昌，出资100万人民币，占20.00%；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万人民币，占20.00%；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出资75万人民币，占15.00%；邓爱梅出资60万人民币，占12.00%。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业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5年8月18日出具了CHW证验字（2015）0037号验资报告。经营范围变更为：为居民提供有偿帮助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业务覆盖范围：江西；在许可证核定范围内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06月16日）；网络技术信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会展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9月26日经南昌市市场和监督管理局登记备案，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变更为：9136010058404812X2。

根据2017年8月18日的公司股东甘玖林、邓颖昌、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邓爱梅与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甘玖林将其持有本公司金额为41.25万元、比例为8.25%的股权，邓颖昌将其持有本公司金额为25.00万元、比例为5.00%的股权，邓爱梅将其持有本公司金额为15.00万元、比例为3.00%的股权，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金额为100.00万元、比例为20.00%的股权，均转让给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 500 万元，其中：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81.25 万元、持股 36.25%，甘玖林出资 123.75 万元、持股 24.75%，邓颖昌出资 75.00 万元、持股 15.00%，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出资 75 万元、持股 15.00%，邓爱梅出资 45 万元、持股 9.00%。

根据 2017 年 11 月 6 日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长变更为陈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因此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陈斌。

根据 2017 年 12 月 25 日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的注册地址由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北京东路 98 号八楼变更为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伴亭路 488 号 4 幢 10 层 1007 室。

根据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全称由“江西地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忠实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18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主营业务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全称变更为“中实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中实投”，主营业务变更为“石油化工产品的研发及销售”，经营范围变更为“从事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品油经营,石油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润滑油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商务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 2018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全称变更为“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中实能源”。

经历次股权转让及权益变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 500 万元，其中：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425.00 万元、持股 85.00%，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出资 74.98 万元、持股 14.996%，迟重然出资 0.02 万元、持股 0.004%。

(四) 子公司

1、子公司情况

(1) 上海涌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经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登记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营业执照号为 91310117MA1J36UBXE，经营范围：从事能源科技、石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燃料油研发,石油制品(除专控)、燃料油、化工原料及产品(以上皆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润滑油、金属材料、日用百货、五金机电、机械设备、建材、汽车配件、仪器仪表的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详见经营许可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年11月27日，经营范围变更为：从事能源科技、石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燃料油研发，石油制品（除专控）、燃料油、化工原料及产品（以上皆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润滑油、金属材料、日用百货、五金机电、机械设备、建材、汽车配件、仪器仪表、煤炭的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详见经营许可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淮安涌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于2021年06月18日经盱眙县行政审批局依法登记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为上海涌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营业执照号为91320830MA26AFGK7L，经营范围：从事燃气汽车加气经营；燃气经营；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7日决议批准报出。

（六）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2023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比新增一家。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

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

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①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②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③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④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①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②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

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

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9、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 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1) 应收票据组合
- (2)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 (3) 应收账款组合
- (4) 其他应收款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9、金融资产减值。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

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年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直线法	8-10	5	9.50-11.88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年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

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

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

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2、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

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

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5“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4、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5、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

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详见本附注四、15“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

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3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 2023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173.89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173.89 元，同时，本公司对 2023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173.89		121,189.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173.89		121,189.72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3 年度，“上期”指 2022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4,041,378.62	2,437,292.96

合计	4,041,378.62	2,437,292.96
----	--------------	--------------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73,108,605.08	257,647,719.73
1至2年	66,492,790.23	9,494,655.60
2至3年		
小计	639,601,395.31	267,142,375.33
减：坏账准备	6,649,279.02	1,078,800.04
合计	632,952,116.29	266,063,575.2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9,601,395.31	100.00	6,649,279.02		632,952,116.29
其中：账龄组合	639,601,395.31	100.00	6,649,279.02	1.04	632,952,116.29
合计	639,601,395.31	100.00	6,649,279.02		632,952,116.2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7,142,375.33	100.00	1,078,800.04		266,063,575.29
其中：账龄组合	267,142,375.33	100.00	1,078,800.04	0.40	266,063,575.29
合计	267,142,375.33	100.00	1,078,800.04		266,063,575.29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78,800.04	6,489,807.54	919,328.56			6,649,279.02
合计	1,078,800.04	6,489,807.54	919,328.56			6,649,279.0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辽宁鑫广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49,150,725.10	9%
浙江自贸区中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2,346,336.00	4%
项城市龙睿雨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1,855,051.00	4%
项城市方兴建材有限公司	19,014,250.00	4%
江苏泰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4,288,366.75	3%
合计	126,654,728.85	24%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625,443.22	84.20	153,406,434.37	94.09
1至2年	3,029,304.80	5.98	5,982,059.50	3.67
2至3年	1,390,000.00	2.75	3,654,022.71	2.24
3年以上	3,580,000.00	7.07		
合计	50,624,748.02	100.00	163,042,516.58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泰州市海疆油品有限公司	11,139,978.38	22%
中油鑫晨石油化工(大连)有限公司	7,876,899.80	16%
滨州市中海合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908,500.00	12%
宁波嘉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970,000.00	10%
青岛三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540,000.00	9%
合计	34,435,378.18	69%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467.52	33,854.00

合计	87,467.52	33,854.00
----	-----------	-----------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3,613.52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33,854.00
4至5年	33,854.00	
小计	87,467.52	33,854.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87,467.52	33,854.0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2,950.00	
押金及保证金	33,854.00	33,854.00
代扣代缴款项	708.52	
小计	87,467.52	33,854.00
减：坏账准备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分公司	往来款	52,950.00
上海誉德门窗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33,854.00
合计		86,804.0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5,476,741.79		15,476,741.79	60,480,670.44		60,480,670.44
合	15,476,741.7		15,476,741.7	60,480,670.4		60,480,670.4

计	9	9	4	4
---	---	---	---	---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80.00	3,137,158.33
合计	280.00	3,137,158.33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263.65	49,670.4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263.65	49,670.49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522.98	80,522.98
2、本期增加金额	5,308.85	5,308.85
(1) 购置	5,308.85	5,308.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		
4、期末余额	85,831.83	85,831.8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852.49	30,852.49
2、本期增加金额	25,715.69	25,715.69
(1) 计提	25,715.69	25,715.6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		
4、期末余额	56,568.18	56,568.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263.65	29,263.65
2、期初账面价值	49,670.49	49,670.49

8、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物资	1,012,134.67	
安装费用	183,278.58	
合计	1,195,413.25	

9、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93,175.01	2,093,175.01
2、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93,175.01	2,093,175.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12,479.46	1,112,479.46
2、本期增加金额	457,401.80	457,401.80
(1) 计提	457,401.80	457,401.80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69,881.26	1,569,881.26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3,293.75	523,293.75
2、期初账面价值	980,695.55	980,695.55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551,452.04	137,863.01		
合计	551,452.04	137,863.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23,294.76	130,823.69		
合计	523,294.76	130,823.69		

1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购货款	402,005,117.35	144,576,474.52
合计	402,005,117.35	144,576,474.52

(2)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东嘉业能源有限公司	62,013,736.50	15%
山东德高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9,248,234.29	10%
金澳科技(湖北)化工有限公司	23,302,564.27	6%

山东金恒润石油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14,135,365.72	4%
舟山市海港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4,036,290.63	3%
合计	152,736,191.41	38%

12、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8,722,606.97	202,762,927.89
合计	158,722,606.97	202,762,927.89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5,960.24	1,913,230.73	1,772,822.17	691,799.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914.82	321,449.43	325,153.79	38,779.4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93,875.06	2,234,680.16	2,097,975.96	730,579.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4,945.66	1,592,024.90	1,450,294.70	646,675.86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20,703.79	156,598.59	158,394.47	18,907.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392.24	154,295.72	156,073.81	18,614.15
工伤保险费	311.55	2,302.87	2,320.66	293.76
4、住房公积金	25,741.80	164,607.24	164,133.00	26,216.04
合计	551,391.25	1,913,230.73	1,772,822.17	691,799.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784.46	308,591.45	312,147.64	37,228.27
2、失业保险费	1,699.35	12,857.98	13,006.15	1,551.18
合计	42,483.81	321,449.43	325,153.79	38,779.45

14、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816,075.38	162,727.36
企业所得税	11,236,913.95	565,830.69
个人所得税	1,604.76	2,618.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0,791.57	
教育费附加	324,474.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316.63	
印花税	147,675.34	117,634.43
合计	23,283,852.57	848,811.47

15、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9,715,113.99	123,656,140.8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计	89,715,113.99	123,656,140.84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89,713,083.99	123,650,884.24
代扣代缴款项	2,030.00	5,256.60
合计	89,715,113.99	123,656,140.84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6,228.02	583,450.04
合计	576,228.02	583,450.04

1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0,633,938.90	16,657,978.58
合计	20,633,938.90	16,657,978.58

18、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86,622.91	1,270,857.3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805.80	102,973.9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6,228.02	583,450.04
租赁负债净额	198,589.09	584,433.40

19、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4,250,000.00						4,250,000.00
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9,800.00						749,800.00
迟重然	200.00						2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2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5,977.71			15,977.71
合计	15,977.71			15,977.71

2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3,195.26		328,578.91	44,616.35
合计	373,195.26		328,578.91	44,616.35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572,168.87	2,575,240.6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2,168.87	2,575,240.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0,374.22	-2,003,071.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8,578.9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11,122.00	572,168.87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12,608,238.88	2,683,851,604.05	1,492,731,278.64	1,491,557,164.43
其他业务				
合计	2,712,608,238.88	2,683,851,604.05	1,492,731,278.64	1,491,557,164.43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油品贸易收入	2,712,608,238.88	2,683,851,604.05	1,492,731,278.64	1,491,557,164.43
合计	2,712,608,238.88	2,683,851,604.05	1,492,731,278.64	1,491,557,164.43

2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494,515.71	330,270.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3,560.65	302.87
教育费附加	326,136.39	181.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7,424.26	121.15
合计	1,581,637.01	330,876.60

2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3,460,626.56	
职工薪酬	405,544.70	
装卸费	294,057.86	
业务招待费	152,057.94	
差旅费	90,837.69	
其他	2,264.15	
租赁费		496,839.51
合计	4,405,388.90	496,839.51

2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684,131.17	1,860,635.35
租赁费	457,401.80	613,581.63
咨询费	441,540.22	193,781.91
其他	233,146.50	1,111,931.40
业务招待费	65,424.51	33,311.06
差旅费	50,009.44	50,946.54
折旧费	15,909.96	
保险费	1,100.00	
合计	3,160,648.86	3,912,467.79

27、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6,178.18	
减：利息收入	7,675.64	1,794.21
手续费	40,236.90	101,551.78
合计	68,739.44	99,757.57

28、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28.06	397.32
合计	428.06	397.32

2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70,478.98	1,954,636.50
合计	-5,570,478.98	1,954,636.50

3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692.94	
合计		1,692.94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80,924.31	
其他		1,122.51	
合计		82,046.82	

3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866,834.80	211,924.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039.32	
合计	10,859,795.48	211,924.48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10,374.22	-2,003,071.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5,570,478.98	-1,954,636.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715.69	24,273.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7,401.80	523,293.7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4,99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178.18	99,757.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310.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350.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03,928.65	20,226,724.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276,486.68	-331,307,107.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4,922,719.84	312,162,674.89
其他	5,53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809.52	2,326,179.3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41,378.62	2,437,292.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37,292.96	111,113.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4,085.66	2,326,179.3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41,378.62	2,437,292.9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41,378.62	2,437,292.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1,378.62	2,437,292.9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 3、反向购买：无
- 4、处置子公司：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注册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营地	地		直接	间接	
上海涌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零售业	100%		投资设立
淮安涌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零售业	1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商务信息咨询	10000 万元	85.00%	85.00%

注：注：陈斌、吴晓霞分别持有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股份 99.00%、1.00%，合计持有上海建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有 100.00%的股权，陈斌、吴晓霞为夫妻关系，陈斌、吴晓霞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秦剑麟	监事
赵忠伟	董事
陈莉	监事
吴晓霞	董事长
任桃白	董事
鲁纪敏	财务负责人
刘红梅	监事会主席
共青城裕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股东
上海卓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控制下关联方
李红伟	董事、董秘、总经理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息
陈斌	36,947,237.18	0.00	1,800,891.22	35,146,345.96	2023年1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	0
李红伟	85,539,584.66	208,094,077.50	239,983,891.53	53,649,770.63	2023年1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	0

(2) 其他关联交易：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李红伟	53,649,770.63	1,429,972.00
陈斌	35,146,345.96	36,947,237.18
合计	88,796,116.59	38,377,209.18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已判决未履行完毕案件 1 起，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履行情况如下：1、股东陈斌因个人从叶虹借款 410 万元未归还，被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判决中实投(上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连带责任支付 410 万元，经双方协商后约定分期支付，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剩余 1 期尚未支付。

除以上事项外，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及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4 年 4 月 17 日，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51,765,545.70	99,047,998.58
1至2年	36,918,545.13	
小计	188,684,090.83	99,047,998.58
减：坏账准备	3,691,854.51	
合计	184,992,236.32	99,047,998.5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634,090.83	100	3,691,854.51		184,992,236.32
其中：账龄组合	188,634,090.83	100	3,691,854.51	1.96	184,992,236.32
合计	188,634,090.83	100	3,691,854.51		184,992,236.3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047,998.58	100.00			99,047,998.58
其中：账龄组合	99,047,998.58	100.00			99,047,998.58
合计	99,047,998.58	100.00			99,047,998.58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91,854.51				3,691,854.51
合计		3,691,854.51				3,691,854.5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辽宁鑫广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9,777,855.00	10.48
项城市东方大圣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898,079.00	6.84
宁波富达金驼铃新型能源有限公司	12,075,000.00	6.40
淄博恒嘉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0,959,395.13	5.81
深圳市湘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929,511.00	5.79
合计	66,639,840.13	35.33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644,930.94	22,356.00
合计	24,644,930.94	22,356.00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4,622,574.94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22,356.00
4至5年	22,356.00	
小计	24,644,930.94	22,356.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4,644,930.94	22,356.0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2,356.00	22,356.00
往来款	24,622,574.94	
小计	24,644,930.94	22,356.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4,644,930.94	22,356.00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坏账准 备
					期末余 额
上海涌舟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4,569,669.94	一年以 内	99.69	
中实投(上海) 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湖州分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2,905.00	一年以 内	0.21	
上海誉德门窗有 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2,356.00	4-5 年	0.09	
合计		24,644,930.94		99.99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 投资						
合计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 加	本期减 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上海涌舟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4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2,990,684.93	1,142,135,725.68	654,092,346.76	655,311,497.79
其他业务				
合计	1,122,990,684.93	1,142,135,725.68	654,092,346.76	655,311,497.79

十四、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0.00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0.0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8%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8%	0.62	0.6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173.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173.89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3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0
减：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